

江苏省省级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中医药学会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江苏省中医药管理局
项目类型	一次性安排项目	项目级次	省本级
开始时间	2024年	完成时间	2024年
实施单位	江苏省中医药学会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费忠东025-86669019
立项必要性	<p>江苏作为中医药大省、强省，在全国中医药事业的发展上占据不可或缺的重要地位。江苏中医底蕴深厚，名家辈出，江苏是国医大师最多，全国重点学科、重点项目最多，服务总量最多的省份，也是近代中医的集成地和发源地。江苏省中医药学会汇集了全省中医药科技工作者，目前现有专家会员5500余人，学会目前是省民政厅认定的“5A”级社会组织，连续7年被省科协评为综合示范学会，是党和政府联系中医药科技工作者的桥梁和纽带，是发展我省中医药科学技术和卫生事业的重要社会力量。学会自成立以来，紧紧围绕“一体两翼”的发展战略，在省卫健委、省中医药管理局、省科协的领导下，为江苏省中医药事业的发展做出了不懈努力。学会先后打造出“江苏省中医药发展、中西医结合学术大会”“江苏省中药学术大会”“长三角健康峰会”等多个高端品牌学术活动；连续十年组织开展“中医江苏行 健康你我他”“中医药就在你身边”“岐黄校园行”等品牌科普活动；学会积极开展中医药软课题研究，为政府部门决策提供参考依据；学会积极加强中医药人才培养举荐宣传，承担全省继续教育项目管理工作，重视中医药科技工作者的再教育、再培训，协调各方面资源为中医药科技工作者成长成才、创新创业搭台助力，努力增强科技工作者的获得感；多年来，在全省13个地市建立首席专家工作站、高级专家会诊中心，开展基层中医药帮扶工作，为全省中医药事业的均衡发展做出努力。依据学会会员及继教管理办法合理合规收取会费收入及继教收入，此项收入用于举办中医学学术会议和继续教育培训、中医药科普咨询、学会秘书处建设，以及按《章程》规定做好服务会员各项工作，宣传贯彻《中医药法》和《江苏省中医药条例》，推动我省中医药事业和产业高质量发展。</p>		
实施可行性	<p>江苏作为中医药大省、强省，在全国中医药事业的发展上占据不可或缺的重要地位。江苏中医底蕴深厚，名家辈出，江苏是国医大师最多，全国重点学科、重点项目最多，服务总量最多的省份，也是近代中医的集成地和发源地。江苏省中医药学会汇集了全省中医药科技工作者，目前现有专家会员5500余人，学会目前是省民政厅认定的“5A”级社会组织，连续7年被省科协评为综合示范学会，是党和政府联系中医药科技工作者的桥梁和纽带，是发展我省中医药科学技术和卫生事业的重要社会力量。学会自成立以来，紧紧围绕“一体两翼”的发展战略，在省卫健委、省中医药管理局、省科协的领导下，为江苏省中医药事业的发展做出了不懈努力。学会先后打造出“江苏省中医药发展、中西医结合学术大会”“江苏省中药学术大会”“长三角健康峰会”等多个高端品牌学术活动；连续十年组织开展“中医江苏行 健康你我他”“中医药就在你身边”“岐黄校园行”等品牌科普活动；学会积极开展中医药软课题研究，为政府部门决策提供参考依据；学会积极加强中医药人才培养举荐宣传，承担全省继续教育项目管理工作，重视中医药科技工作者的再教育、再培训，协调各方面资源为中医药科技工作者成长成才、创新创业搭台助力，努力增强科技工作者的获得感；多年来，在全省13个地市建立首席专家工作站、高级专家会诊中心，开展基层中医药帮扶工作，为全省中医药事业的均衡发展做出努力。依据学会会员及继教管理办法合理合规收取会费收入及继教收入，此项收入用于举办中医学学术会议和继续教育培训、中医药科普咨询、学会秘书处建设，以及按《章程》规定做好服务会员各项工作，宣传贯彻《中医药法》和《江苏省中医药条例》，推动我省中医药事业和产业高质量发展。</p>		

项目实施内容		<p>2024年预计本单位事业收入总额为181.7万元：其中会费收入84万元（1400人*600元），继续教育培训收入50万元，会议费收入30万元（500人*600元），省科协“学会服务能力提升计划”专项补助15万元，利息收入2.7万元。</p> <p>2024年的工作经费中安排了专项支出181.7万元：1. 办公费支出预计为6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购买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办公耗材、证书制作、工作人员餐费等；2. 印刷费支出预计3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日常办公和业务资料印刷《会讯》、《工作汇要》及相关会议材料印刷等；3. 水电费由委托业务单位统一支出；4. 邮电费支出预计1.7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办公用座机电话、宽带费以及邮寄费用支出；5. 差旅费支出预计5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差费用；6. 维修（护）费支出预计2万元，主要用于江苏中医药信息网会员库的维护及网站升级所需要支付的费用；7. 会议费支出预计15万元，主要用于学会召开全体理事大会、常务理事会议、江苏省中医药发展大会、江苏省中药学术大会等会议相关场地费用、住宿费用、餐费等支出（500人次*200元）；8. 劳务费支出预计10万元，主要用于学会主办相关学术会议、项目评审、科普咨询、文化普及等业务所需支付的专家讲课费、劳务费、评审费、咨询费、聘用人员经费等；9. 培训费支出预计2万元：主要用于组织工作人员开展技能拓展培训等；10. 委托业务费支出预计130万元。学会目前挂靠省中医药发展研究中心，长期委托中心围绕“四服务一加强”，实施“提升服务创新能力计划”，并开展会员服务、秘书处日常管理和办公维护等。全年预计开展党群活动20场，以提高我省中医药学术水平、推广中医药文化、加强中医药人才培养为目标，预计全年组织实施学术活动40场，开展科学普及、中医药文化推广活动50场，开展继续教育培训及项目管理200余场，做好各类中医药人才举荐工作；围绕中医药事业发展，组织专家开展建言献策以及政府部门委托的相关工作，同时按照上级业务主管部门的要求，委托中心扎实推进学会能力提升计划、“科创江苏”等相关项目，积极打造科技专家服务团，服务中医药高质量发展，上述费用预计约130万元。11. 其他商品与服务支出预计为7万元，其中中医药科学技术奖评审以及其他日常调节支出等。</p>		
项目资金 (万元)	收入		全年（程） 预算数	
		资金总额		181.7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0
		政府性基金		0
		国有资本金		0
		社保基金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上年结转资金		0
	其他资金		181.7	
支出		半年（程） 计划执行数	全年（程） 预算数	
	中医药学会事业发展费	90.85		181.7
中长期目标		<p>1. 推动学术繁荣，构建多形式的服务平台。传承精华、守正创新，打造优质精品项目。重点办好“江苏省中医药发展、中西医结合学术大会”“长三角健康峰会（溧水）暨中医药博览会”“江苏省中药学术大会”“江苏省中医膏方学术大会”等集会展商一体化的精品活动，为企业发展、学术交流搭建多方位的交流平台。2. 加强中医药区域协作。加强中医药区域协作与交流，积极打造国家中医妇科、脾胃病等区域诊疗中心；继续推进长三角地区交流与合作，集中展示长三角中医药事业发展的成果；发挥在中医药在防治传染病以及防治肿瘤等重大疾病中的优势作用，大力支持在传染病及肿瘤防治中的区域中医诊疗中心合作共建及中医专病专科联盟建设。3. 加强国际学术交流，传播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积极参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中医药交流与合作，推动中医药文化海外传播。支持专家会员参与中医药海外学术交流；主动与海外中医药学术机构联系，建立长远战略合作机制，搭建交流互动平台。4. 组织开展省内专科专病诊疗共识意见制定工作。依托学会分支机构，结合我省实际情况以及中医药临床诊疗特点，组织开展省内专病专科诊疗共识意见，形成诊疗规范，供广大中医药工作者参考。5. 加强中医药人才的培养和激励。通过定期举办中医药知识竞赛、中医药创新创业大赛等竞赛项目，提升中医药科技工作者基本技能，鼓励会员及广大中医药科技工作者投身创新创业主战场。6. 推进科技创新。夯实首席专家工作站、高级专家会诊中心、创新创业示范基地等科技创新服务平台建设；着力提升全省心血管病、高血压病、肿瘤等重大疾病的中医专病专科诊疗水平。7. 提升中医药继续教育管理能力和水平。推进全省中医药学术线上、线下一体化交流的平台建设，在线下交流的同时，开展线上学术讲座、继续教育培训等服务模式。8. 做好有关软课题研究以及科技工作者建议有关工作。结合我省中医药事业发展现状，组织开展相关软课题研究，如流派经验的挖掘、古籍的整理等；组织科技工作者开展交流研讨，形成科技工作者建议，为政府部门决策提供参考。9. 推进江苏中医药流派的经验传承与挖掘。积极推进省内中医学术流派，如吴门医派、孟河医派、龙砂医派、山阳医派、澄江学派等中医学术流派的挖掘、研究、保护和传承，积极对接学术流派工作室的学术推广有关项目。</p>		

年度目标		<p>1. 推动学术繁荣，构建多形式的服务平台。传承精华、守正创新，打造优质精品项目。重点办好“江苏省中医药发展、中西医结合学术大会”“长三角健康峰会（溧水）暨中医药博览会”“江苏省中药学术大会”“江苏省中医膏方学术大会”等集会展商一体化的精品活动，为企业发展、学术交流搭建多方位的交流平台。2. 加强中医药区域协作。加强中医药区域协作与交流，积极打造国家中医妇科、脾胃病等区域诊疗中心；继续推进长三角地区交流与合作，集中展示长三角中医药事业发展的成果；发挥在中医药在防治传染病以及防治肿瘤等重大疾病中的优势作用，大力支持在传染病及肿瘤防治中的区域中医诊疗中心合作共建及中医专病专科联盟建设。3. 加强国际学术交流，传播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积极参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中医药交流与合作，推动中医药文化海外传播。支持专家会员参与中医药海外学术交流；主动与海外中医药学术机构联系，建立长远战略合作机制，搭建交流互动平台。4. 组织开展省内专科专病诊疗共识意见制定工作。依托学会分支机构，结合我省实际情况以及中医药临床诊疗特点，组织开展省内专病专科诊疗共识意见，形成诊疗规范，供广大中医药工作者参考。5. 加强中医药人才的培养和激励。通过定期举办中医药知识竞赛、中医药创新创业大赛等竞赛项目，提升中医药科技工作者基本技能，鼓励会员及广大中医药科技工作者投身创新创业主战场。6. 推进科技创新。夯实首席专家工作站、高级专家会诊中心、创新创业示范基地等科技创新服务平台建设；着力提升全省心血管病、高血压病、肿瘤等重大疾病的中医专病专科诊疗水平。7. 提升中医药继续教育管理能力和水平。推进全省中医药学术线上、线下一体化交流的平台建设，在线下交流的同时，开展线上学术讲座、继续教育培训等服务模式。8. 做好有关软课题研究以及科技工作者建议有关工作。结合我省中医药事业发展现状，组织开展相关软课题研究，如流派经验的挖掘、古籍的整理等；组织科技工作者开展交流研讨，形成科技工作者建议，为政府部门决策提供参考。9. 推进江苏中医药流派的经验传承与挖掘。积极推进省内中医学术流派，如吴门医派、孟河医派、龙砂医派、山阳医派、澄江学派等中医学术流派的挖掘、研究、保护和传承，积极对接学术流派工作室的学术推广有关项目。</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程）指标值	全年（程）指标值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序时进度	100%
		预算执行率	=50%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辑出版电子《会讯》	=2期	=4期
		全国性（区域性）会议召开次数	≥2次	≥4次
		省内会议召开次数	≥15次	≥30次
		参加会议人数	≥2000人	≥5000人
	质量指标	支出进度符合率	=100%	=100%
		会议按期完成率	≥40%	≥80%
		培训考试通过率	=100%	=100%
		会议出勤率	≥90%	≥90%
	时效指标	提高完成绩效目标效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精简会议次数，提高会议效率	≥3次	≥6次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对中医药经济发展的影响或提升程度	明显	明显
	社会效益	继续教育培训人才，中医药健康巡讲	=5次	=10次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对宣传、普及及工作提供可持续性保障	较高	较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会员满意度，继续教育人员满意度	≥98%	≥98%
		参会代表满意度	≥98%	≥98%